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中和	人 by 夕 《唐·经章	『古华 古	DD 25 14k 日日	1.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			職稱	1.總經理	
十和	申報人姓名 陳綠蔚 服務機關					職稱			
	配(偶 及 未	成年	子女	-	配偶	及者	・成	年 子女
	稱	謂		姓名	7	稱謂	III		姓 名
配偶			吳千玲						: .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未信託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 坐	落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<u> </u>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票名稱	股數	票 面 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 儲註
中碳(上市)	5,000	ì	10	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102年12月4日買入 103年1 月8日賣出(買賣未逾3個月)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 吳千玲

通知日期:103年01月08日